

楚雄州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部门2020年度部

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楚雄州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楚雄州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为授权范围内量值准确提供测试检定保障和计量器具强制检定、测试与校准；授权范围内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产品质量仲裁检验及产品质量生产许可检验；为食品安全和特种设备安全提供监督检验保障，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各项检验、检测、检定工作均严格按照国家的技术要求和技术标准执行，保证检测数据的科学、公正、准确、可靠，为用户保守商业技术秘密，中心全体职工以“科学、公正、廉洁、高效”为宗旨，饱满、热情、周到的工作态度为社会各界提供优质的技术服务。

（二）2020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20年以来，楚雄质检中心以保安全，促发展，服务地方经济为目标，不断增强服务意识，强化对委托方的服务，通过多种形式力求把服务工作做细、做新、做实。截止2020年10月，中心总收入1119.56万余元，比去年同比增长了7%。质检所共检验样品3189个，其中食品样品2243个，非食品样品946个；特检所检验特种设备7045台件、安全阀3160个，报州局特设科检验意见书80份；检定校准计量器具26393台件，其中强制检定计量器具13381台件，非强制计量器具13012台件；按政策（特检按收费标准减免30%，强制计量器具按标准减免100%）减免检验费414.4万余元，其中特检减免217.5万元，计量减免223.9万元。全面完成了年初的预算任务。同时严格执行相关法规、政策，圆满完成了省、州局安排的各项工作任务。充分发挥了检验检测机构技术支撑的基础作用和服务社会经济的能力。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楚雄州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其中：其他事业单位1个。

楚雄州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2019年末实有人员编制43人。事业人员43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0人），其他人员14人，主要是外聘人员。

离退休人员0.00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18人。

实有车辆编制9辆，在编实有车辆5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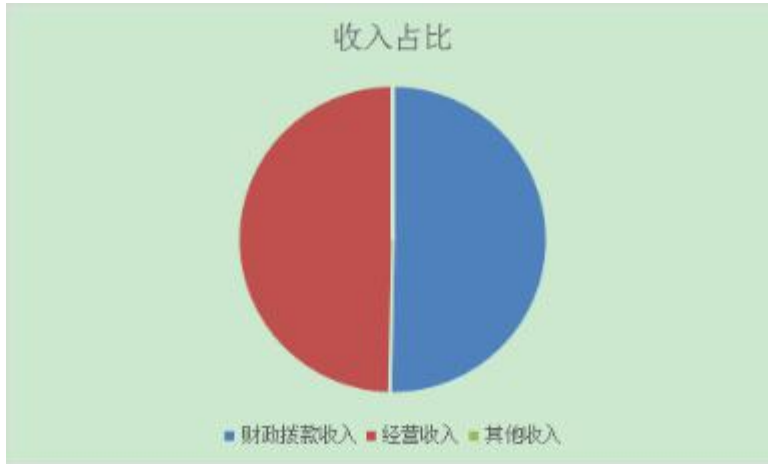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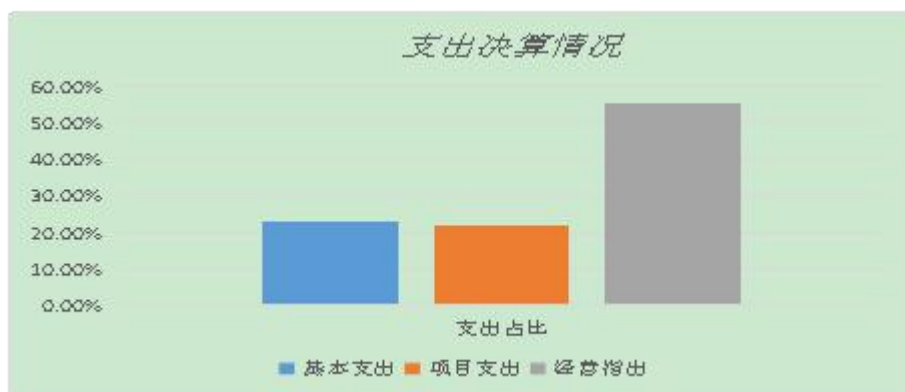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楚雄州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部门2020年度收入合计1,571.7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90.35万元，占总收入的50.29%，经营收入781.08万元，占总收入的49.7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0.00万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0.30万元，占总收入的0.02%。与上年对比减少了57.25万元，主要原因分析是抽疫情影响经营收入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楚雄州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部门2020年度支出合计1,868.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8.79万元，占总支出的22.95%；项目支出409.02万元，占总支出的21.90%；经营支出1,030.22万元，占总支出的55.15%。与上年对比增加与上年对比增加189.24万元，主要原因分析人员工资待遇有所增加和购买专业设备。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0年度用于保障楚雄州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428.79万元。与上年对比基本持平。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378.4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8.27%。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50.3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1.73%。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0年度用于保障楚雄州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409.02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201.72万元，主要原因分析收费成本补助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楚雄州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部门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37.5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4.83%。与上年对比减少80.36，主要原因分析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710.2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84.81%。主要用于要用于市场监督管理事

务，质量基础（2013810）408.72万元，事业运行支出（2013850）301.54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6.0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6.69%。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事业单位离退休公用支出（2080502）0.76万元，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39.33万元，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15.94万元；

3. 卫生健康（类）支出40.6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4.86%。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101102）25.07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2101103）13.09万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101199）2.53万元；

4. 住房保障（类）支出30.5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3.6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2210201）30.54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楚雄州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部门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22.45万元，支出决算为3.45万元，完成预算的15.3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3.45万元，完成预算的20.33%；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2019年增加0.92万元，增长36.6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2.19万元，增长174.6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1.27万元，下降-100.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45万元，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45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3.45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主要用于（相关工作范围）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楚雄州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部门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属于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楚雄州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部门资产总额6254.83元，其中，流动资产50.68元，固定资产6195.93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6254.83	50.07		2274.81	261.87	419.69	3667.26			0.82	

- 填报说明：
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4.4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4.49万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10-附表12）。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

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情况说明里涉及到需要解释说明的决算相关专用名词，在此进行说明解释。若没有涉及专用名词，请说明不涉及专用名词。